附件2：

食品监督管理项目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 2022年度）

项目名称：食品监督管理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经营安全监管处、食品安全协调处

主管部门（公章）：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阿布都许库尔、郭福占、郭新武、平文吉

填报时间：2023年3月2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贯彻落实自治区食品安全委员会2022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部署，保障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北京冬奥会成功举办，依法、科学、规范做好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工作部署，结合我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实际，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了2022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和国家市场监管总局食品安全工作部署，结合全区市场监督管理工作需要，亟需通过开展体系检查和飞行检查，进一步规范食品生产者行为，及时发现和解决食品生产安全风险隐患，保障食品安全水平。为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食品安全监管的决策部署，根据总局食品经营安全监管工作总体安排和自治区和自治区食安办有关要求，为有效分析掌握我区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状况，进一步为开展日常监管工作提供数据支撑，计划对食用农产品、食品销售及餐饮服务环节的食品重点品种进行监督抽检。通过开展食品经营专项监督抽检工作，确保落实食品经营安全监管责任，全面提升我区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整体水平，有效保障各族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1. 项目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全面掌握我区食品安全总体状况，以发现食品安全问题为导向，及时发现苗头性、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和问题，有效预防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公众饮食安全，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2022年全国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规定》等有关规定，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排部署区配套监督抽检任务18021批次。通过投诉举报、抽检监测等途径，发现辖区食品生产者涉嫌存在严重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要求等五种情形，组织开展飞行检查；为有针对性的解决我区重点问题，防范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组织对保健食品等重点食品生产企业开展体系检查。按照年度自治区食品经营环节专项抽检工作方案，计划对食用农产品、食品销售及餐饮服务环节的调味面制品、发酵面制品、豆制品、水产品等重点品种进行监督抽检。食品经营环节计划抽检784批次，其中涉及食品销售环节313批次、餐饮服务环节211批次、食用农产品260批次。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目前已经完成实际设立的目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目标设立的各阶段任务进行开展工作，在前期立项过程中严格把质量关，建立安全防护机制，保证项目实施各阶段安全顺利进行。

本项目总投资606.5万元，其中：财政本级资金606.5万元。项目实际支出599.7455万元，支出率为98.89%。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606.5万元，全年预算数606.5万元，实际总投入606.5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2）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606.5万元，项目资金到位599.7455万元，全年执行599.74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89%,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实施进程中的各项费用。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332.5万元，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90万元，食品经营安全监管处140万元，食品安全协调处37.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加强风险交流，主动发布权威信息，及时开展风险解读，鼓励研究机构、高校、协会、媒体等参与食品安全风险交流，科学解疑释惑。鼓励企业通过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方式直接回应消费者咨询。建立谣言抓取、识别、分析、处置智能化平台，依法坚决打击造谣传谣、欺诈和虚假宣传行为；鼓励社会监督。依法公开行政监管和处罚的标准、依据、结果，接受社会监督。支持行业协会建立行规行约和奖惩机制，强化行业自律。鼓励新闻媒体准确客观报道食品安全问题，有序开展食品安全舆论监督。

通过开展体系检查和飞行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食品生产安全风险隐患，督促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合法合规生产，提升我区食品质量安全水平。本年度，计划抽检食品经营环节重点品种784批次，其中涉及食品销售环节313批次、餐饮服务环节211批次、食用农产品260批次。

2、阶段性目标

（1）前期准备：通过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经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有序开展后续工作。

（2）组织实施：资金一到位，立即根据项目要求实施项目。项目责任人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逐一进行项目部署安排，提高项目质量及效率性。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的对象

2022年食品监督管理项目所包含的全部项目建设内容；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2022年食品生产安全规范体系检查、飞行检查经费；食品经营环节专项监督抽检项目所包含的全部项目建设内容。

3、绩效评价的范围

2022年食品监督管理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2022年食品生产安全规范体系检查、飞行检查经费进行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食品经营环节专项监督抽检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表1）、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 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项目的开展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 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3. 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4. 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5.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对食品监督管理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99.16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 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19.96分，得分率为 99.8%。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39.2分，得分率为 98%。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表1综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率**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20分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3 | 充分 | 充分 | 100%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3 | 规范 | 规范 | 100%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4 | 合理 | 合理 | 100% | 4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3 | 明确 | 明确 | 100%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4 | 科学 | 科学 | 100%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3 | 合理 | 合理 | 100% | 3 |
| 过程 | 20分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4 | 100% | 100% | 100% | 4 |
| 预算执行率 | 4 | 100% | 98.89% | 98.89% | 3.96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4 | 合格 | 合格 | 100%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4 | 健全 | 健全 | 100%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4 | 有效 | 有效 | 100% | 4 |
| 产出 | 40分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10 | 100% | 92% | 92% | 9.2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10 | 及时 | 及时 | 10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效益 | 20分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效益） | 15 | 有效 | 有效 | 有效 | 15 |
| 满意度 | 5 | ≥80% | 100% | 100% | 5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展政策，符合行业规划要求，围绕本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本项目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不重复。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年初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算与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及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提供充分的测算依据佐证资料，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实际工作内容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总投资606.5万元，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100%，预算资金按计划进度执行。

（2）预算执行率

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预算资金支出599.74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89%%。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严格按照预期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资金使用符合该项目的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对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末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价。项目管理、实施人员落实到位，有效按照计划执行。项目执行情况等资料齐全，项目相关手续完备，及时进行归档。

（三）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方面：**

a、检查企业飞行数指标，指标值为>=15家，实际完成36家，完成率240%，偏差率140%，偏差原因是因采取连续开展企业检查的方式，节约了交通成本，检查企业数增加。

b、检查保健食品等企业指标，指标值为>=30家，实际完成88家，完成率293%，偏差率193%，偏差原因是因采取连续开展企业检查的方式，节约了交通成本，检查企业数增加。

c、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数指标，指标值为>=2.8万批次，实际完成1.87万批次，完成率67%,偏差率-33%，偏差原因是年初指标设置不科学，今后严格按照业务处室任务设置指标。

d、食品生产环节抽检数指标，指标值为>=1000批次，实际完成1718批次，完成率172%,偏差率72%，偏差原因是按照2022年抽检任务数为1718批次。

质量指标方面：

a.食品企业安全生产规范体系检查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80%，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25%，偏差率25%，偏差原因是食品企业安全生产规范体系检查完成率2022年为100%。

b.食品专项监督抽检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80%，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25%，偏差率25%，偏差原因是食品专项监督抽检完成率2022年为100%。

成本指标方面：

a.办公经费指标，指标值为<=20万元，实际完成8.25万元，完成率41%，偏差率59%，偏差原因是年初年度指标值设置的不够精确，对近三年的数据进行测算，在下一年更加严谨设置年度指标值。

b.委托业务费指标，指标值为<=585万元，实际完成585万元，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是无。

时效指标方面：

a.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90%，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11%，偏差率11%，偏差原因是年度检查任务2022年按时完成率为100%。

（四）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方面：

a.保障食品安全指标，指标值为有效保障，实际完成有效保障，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是无。

b.推进食品行业环境指标，指标值为不断推进，实际完成不断推进，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是无。

满意度指标方面：

a.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指标，指标值为<=10次，实际完成0次，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是无。

b.抽检企业满意率指标，指标值为>=80%，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25%，偏差率25%，偏差原因是2022年抽检企业满意率为100%。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食品监督管理项目年初预算606.5万元，全年预算606.5万元，实际支出599.74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89%，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28.77%，总体偏差率为-29.78%,偏差原因因采取连续开展企业检查的方式，节约了交通成本，检查企业数增加，改进措施下一年更加严谨设置绩效目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数指标值为≥2.8万批次，实际完成1.87万批次，完成率67%，偏差率33%；食品生产环节抽检数指标值为≥1000批次，实际完成1718批次，完成率172%、偏差率72%。对绩效指标设置缺乏科学分析，对专项经费使用方向的理解还存在一定疑惑，导致绩效指标设置未能体现科学性。

七、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抓紧研究制定更全面更完善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结合食品安全考核建立绩效工作考核制度，加大全局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力度，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工作每个环节。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2022年度）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食品监督管理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 | 实施单位 |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 |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 年度资金总额 | 606.5 | 606.5 | 599.7455 | | 10 | 98.89% | 9.9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606.5 | 606.5 | 599.7455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加强风险交流，主动发布权威信息，及时开展风险解读，鼓励研究机构、高校、协会、媒体等参与食品安全风险交流，科学解疑释惑。鼓励企业通过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方式直接回应消费者咨询。建立谣言抓取、识别、分析、处置智能化平台，依法坚决打击造谣传谣、欺诈和虚假宣传行为；鼓励社会监督。依法公开行政监管和处罚的标准、依据、结果，接受社会监督。支持行业协会建立行规行约和奖惩机制，强化行业自律。鼓励新闻媒体准确客观报道食品安全问题，有序开展食品安全舆论监督。 | | | 按照年初计划和目标，圆满完成项目执行，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食品经营监督抽检和其他全地州日常抽测监督督察等项目工作.已组织对我去食品生产者开展飞行检查36家次，体系检查88家次，检查指标完成率100%，检查人员被投诉0次。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分值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实际完成率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绩 效 指 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检查企业飞行数 | 5 | >=15家 | 36家 | 240% | 5 |  |
| 检查保健食品等企业 | 5 | >=30家 | 88家 | 293% | 5 |  |
|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数 | 5 | >=2.8万批次 | 1.87万批次 | 67% | 3.35 |  |
| 食品生产环节抽检数 | 5 | >=1000批次 | 1718批次 | 172% | 5 |  |
| 质量指标 | 食品企业安全生产规范体系检查完成率 | 5 | >=80% | 100% | 125% | 5 |  |
| 食品专项监督抽检完成率 | 5 | >=80% | 100% | 125% | 5 |  |
| 时效指标 |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 5 | >=90% | 100% | 111% | 5 |  |
| 成本指标 | 办公经费 | 7.5 | <=20万元 | 8.25万元 | 41% | 3.1 |  |
| 委托业务费 | 7.5 | <=585万元 | 585万元 | 100% | 7.5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食品安全 | 15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100% | 15 |  |
| 推进食品行业环境 | 15 | 不断推进 | 不断推进 | 100% | 15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 5 | <=10次 | 0 | 100% | 5 |  |
| 满意度指标 | 抽检企业满意率 | 5 | >=80% | 100% | 100% | 5 |  |
| 总分 | | | | | |  |  | 93.83 |  |

附件1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权重**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3**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4** | **4**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3**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4**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3**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3.96**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0** | **9.2**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1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10** | **1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5** | **15**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5** | **5** |